

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：

本单位成都因菲尼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名称）参加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院示范教学与数字文化系统设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510112202100183（项目编号）的投标活动，现承诺本单位属于微型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示范教学与信息发布终端、拼接屏、拼接处理器、示范教学摄像机、示范教学移动车、示范教学课件收录终端、示范教学课件存储器、示范教学数据核心处理器、示范教学数据接入处理器、示范教学数据边缘处理器、示范教学无线数据处理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中立信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4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、实训教学管理系统软、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软件、实训教学与信息发布系统终端软件、示范教学教师工位软件、示范教学课件管理系统软件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因菲尼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、综合布线、办公室密封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因菲尼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、视频矩阵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瑞盾电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、机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市狼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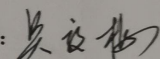
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6、移动隔断墙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佛山市隔先生家具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均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。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，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成都因菲尼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：

投标日期：2021年9月7日